

環境保護署就SKDC(M)文件第124/19號的回應

**「建議將廢塑膠回收服務先導計劃擴展至西貢區，推動社區參與減廢」**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一直透過推展「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向參與計劃的屋苑和工商業樓宇提供免費回收桶，鼓勵市民不論在家居或工作地點，均實行廢物源頭分類；政府亦在公眾地方、學校、辦公大樓、郊野公園，設置廢物分類回收桶，方便市民參與廢物源頭分類。現時回收桶的覆蓋範圍已超過8成香港市民的生活和工作地點。此外，環保署亦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在各區設立由非政府組織營運的社區回收中心，方便市民進行廢物分類回收，並在社區推廣減廢及廢物回收活動。現時西貢區共設有1個流動社區回收項目及4個收集站，方便區內居民參與減廢及回收活動。

與此同時，環保署計劃在三個不同地區（即東區、觀塘和沙田）作試點，推行為期兩年的免費廢塑膠回收服務先導計劃（「先導計劃」），向區內公私營住宅、學校、公營機構、社區回收中心和「綠在區區」等提供免費收集非工商業廢塑膠服務，從中取得實際經驗，以便日後將服務擴展至全港各區。為了在短時間內有效地檢視有關服務在不同地區的運作成效，環保署只在香港島、九龍及新界各選一個地區作為先導計劃的試點，暫時未能即時將「先導計劃」擴展至其他地區。

至於動議內的三項建議，本署回應如下：

1. 「先導計劃」會收集相關營運數據，包括回收物數量、運輸安排、成本等，並檢討回收成效，以決定如何有效地將服務擴展至全港各區。
2. 「先導計劃」會配合現有地區回收網絡的運作，一方面善用回收網絡的收集及貯存的功能，另一方面亦可以省卻回收網絡內各持份者各自安排將廢塑膠轉交下游回收商作處理的運輸成本，從而改善回收廢塑膠的整體成本效益。
3. 「先導計劃」的服務承辦商除了提供收集及回收服務外，亦會負責宣傳和教育，於推廣「先導計劃」服務時，承辦商會向市民及相關持份者清晰說明有關服務詳情，從而建立他們對廢塑膠回收的信心及提升廢塑膠的回收量。

環保署現正為東區的廢塑膠回收服務進行招標程序，以期於本年開展服務，我們亦會陸續為觀塘和沙田區的廢塑膠收集服務進行招標。往後，我們會參考「先導計劃」的經驗及塑膠飲料容器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進展，逐步將服務擴展至全港各區。本署會就計劃的新發展適時向西貢區議會提供有關資料。

環境保護署  
2019年5月